

寻找鸡汤，人类灵魂的微暗之光

时代周报 谢受之

【编者按】微信时代，随时编写、转发富有哲理的段子，并适时地点个赞已成为现代人的一种新潮的生活方式。这些段子或长或短，内容复杂万千，有事业成功之道，也有家庭幸福指南，被称为“心灵鸡汤”。诸君口味不一，有人称之诲人不倦，益于身心，也有人对此嗤之以鼻，谓之精神鸦片。

正所谓众口难调，一千个人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本期我们就和大家一起分享一下谢受之老师的看法。

从手机的一阵颤抖开始，今天的“鸡汤”如期而至。

如果不出意外，早晨7点30分，我的母亲会准时在朋友圈中分享人生哲理，其内容大抵是有关亲情或者成长，例如“年轻的我们必须懂得，一个人不逼自己一把，你根本不知道自己有多优秀”之类的。我揣测，这个时间点，母亲刚刚结束晨练，想起在外奔波久未联系的儿子，推送一则鸡汤文，与其说是母亲对儿子教育的一种延伸，更不妨说是母亲对母子情感疏远之后的自我安慰。

早8点，一位笃信佛教的前同事则会准时分享自己的人生信条，其内容一般有关忍耐或者接受，标题则往往带有苦行僧的意味，例如“看完汗都下来了！106岁普光老和尚要求

弟子必须要看300遍”一对前同事来说，也许每天的按时分享本身就是修行的一部分。

有研究表明，早上10点左右是女孩子情感一天中最丰富的时间段之一，而一直找不到男朋友的一个大学同学时常会在这个时间在朋友圈分享感情心得，文字例如“找个生命中对你好的人！珍惜身边那个默默为你付出的人，爱情用自己的心感受，用行动付出，用细心证明。”在我看来，这总是些充满悲情的自我暗示。

午饭时间，一位自称是“心灵导师”克里希那穆提的忠实信徒的朋友会按时更新自己的微博，文字大多是克里希那穆提的语录。我时常怀有恶意的想象：朋友一定又被领导教训了一上午。

说完以上事实，我发觉我已经被心灵鸡汤包围。

事实上，周遭朋友对于心灵鸡汤总是怀有排斥，认为心灵鸡汤无病呻吟，对解决问题于事无补。百度百科对于心灵鸡汤定义则是“充满知识、智慧和感情的话语”，温暖而富含教化的句子看多之后，又难免让人产生逆反情绪。

实际上，我认为鸡汤之所以让现代人产生逆反情绪，是因为我们对心灵鸡汤的定义太过狭窄。心灵鸡汤的外延和内涵都应该丰

富得多。

如今，人们往往把正能量的说教称为心灵鸡汤，其中包含医学理论基础。中医认为，鸡汤口味温和，易消化，有滋阴补虚之效。直到现在，中国人仍然相信老母鸡炖出来的汤有助于生产完的妇女坐月子。而从营养学的角度，之所以使用老母鸡，则是因为老母鸡中含有更多的雌性荷尔蒙，人们饮之可能会产生回归母体的安全感。

但这种正能量说教并不是对每个人都有效果。我从小就是一个叛逆的人，父母信奉棍棒底下出孝子，这让我很早就笃信忠言逆耳。中国教育体系下的作文，往往都是充满正能量的心灵鸡汤文，中小學生必读《读者》、《青年文摘》之类的杂志积累素材，这让年少叛逆的我很是受不了，以至于每次看完《读者》和《青年文摘》之后，我一定要再看一会儿《知音》或者《人之初》进行平衡：《知音》实际上是最早对我的人生观进行塑造的宝典，相比正能量的鸡汤文字，看到别人的生活比自己悲惨，就会对自己的现有生活感到满足。这样的安慰远超心灵鸡汤。

后来我发现，自己所谓的叛逆也是寻求心灵鸡汤的方式之一。近代心理学认为“人对客观事物的态度体验是人的需要是否获得满足的反映”，反映无非两类，一种是愤怒，一种是接受，两者都可以让人寻找到心灵安慰。心灵鸡汤的本质，正是引起人们情感的共鸣，安慰人类的灵魂。以此类推，宗教、摇滚甚至政治家的讲演都是心灵鸡汤的一种。

心灵鸡汤对于人类来说不可或缺，大概

是由人类的孤独本质决定的。帕斯卡、尼采、海德格尔等先哲对于人类的孤独著述繁多，不外乎是说人类的灵魂是孤独的、需要安慰的。近代医学界以此发现人类的“安慰剂效应”，并将此应用到临床治疗中，获得了不错的治疗效果。事实上，很多安慰剂对于治疗人们的疾病并无作用，而安慰剂能够起到治疗效果的很大原因在于医生的权威形象和人类自身强大的治愈能力。

这是一个心灵鸡汤泛滥的年代，据说鸡汤还被细分为祖父鸡汤、祖母鸡汤、父亲鸡汤、母亲鸡汤、孩子鸡汤、囚犯鸡汤……有人据此认为，一个有病的社会才会产生心灵鸡汤，我并不认同这一观点。心灵鸡汤的形式有很多种，就如同有些鸡汤是用老母鸡炖的，而有些鸡汤是用鸡精冲泡的。其中口味和安慰效果，饮者自知。

而偏执如我，每当夜深人静，依然会关上灯，躺在床上，在手机上寻找心灵鸡汤的安慰。我时常想，人类最早开始用心灵鸡汤安慰自己是什么时候？大概是在某个漆黑山洞之中，某位原始人坐在小小的火堆旁，山洞之外电闪雷鸣，充满野兽的嚎叫，而这位人类先祖从火堆中捡起一根烧焦的动物骨头，吹出简单的音符，以此打发恐惧之心。我们现在所做的，其实和这位先祖并无二致——在每个夜深人静的时候，手机屏幕发出的光亮，正是人类灵魂的微暗之火。



佳作有约

教育部副部长鲁昕22日在中国发展高层论坛上表示，我国即将出台方案，实现两类人才、两种模式高考。鲁昕介绍，第一种高考模式是技术技能人才的高考，考试内容为技能加文化知识；第二种高考模式就是现在的高考，学术型人才的高考。技能型人才的高考和学术型人才的高考分开。技术技能型有三种人，第一类是工程师，第二类是高级技工，第三类是高素质劳动者。

——高考“两种模式”：意在区分职数与高校招生，《新华网》，2014.03.23



239个生命，154名同胞，你们好吗

新闻界有一句老话，只参加记者会的记者一定不是好记者。这些碎片永远不可能在记者会上得到。这些碎片，以及“马来西亚军方人士”、“罗罗公司内部人士”等等不具名的核心信息源，无声地宣讲了一个极简单的新闻ABC：要做出好的调查报道，你首先得知道去哪儿获得核心信息，然后你要能得到它，而不是只会指责别人为什么不接受我的采访。

现在，让我们看看在MH370报道中，能不断挖到料的媒体名单——美联社、CNN、BBC、纽约时报、华尔街日报……

中国是全世界最大的一块新闻富矿，也是中国媒体人的主场，中国媒体人倘能守好这样一块富矿，也算不错。

——MH370 考验中国媒体软实力，《南方周末》，2014.03.20

中国前驻乌克兰大使姚培生指出，克里米亚面积2.7万平方公里，260万人口中有160万是俄罗斯族人。苏联解体后，俄罗斯议会曾于1992年5月通过一个决议，认为赫鲁晓夫1954年将克里米亚划给乌克兰是违法的。1994年，当时的克里米亚领导人甚至宣布脱离乌克兰，但没有成功。克里米亚的多数俄罗斯族人长期以来想返回俄罗斯的重要原因是，乌克兰独立以后经济没有得到充分发展，民众生活没有得到根本改善。

——克里米亚问题有历史和现实等多重原因，《人民网》，2014.03.21

报刊精粹

2013年6月，余华的新小说《第七天》高调出版，小说并不长，十余万字，讲的是一人死后七日的见闻，他的灵魂四处游荡，并见到一群和他一样死无葬身之地的亡灵，这其中有的有他的亲人，也有陌生人，他们都是在生活中遭遇种种不幸的非正常死亡者，通过叙述他们各自不同的死亡故事，小说家似乎是想以某种类似但丁《地狱篇》式的手法，对当下中国的现实有所勾勒。我相信第一批迫切买到书的读者应该大多都是余华的拥趸，但就我所见，那些对这部小说抱有期许的读者，读完的第一反应，基本上是懵掉。

如果说《兄弟》简单粗糙的白描叙事还可以被视为一次冒险和尝试，由此证明一个先锋小说家不懈探索的勇气，那么，《第七天》在叙事语言上变本加厉的陈腐与无所顾忌的平庸，似乎就不太容易再予以一种善意的解释；如果说，《兄弟》对社会新闻的采用，虽然生硬，但因为其间有数十年的时间跨度，至少还有一点在遗忘的尘埃中翻检历史的努力，那么，《第七天》里对近两三年内社会新闻的大面积移植采用，已几乎等同于微博大V顺手为之的转译和改编。从文学观感而言，人们很难相信这是七年磨一剑的长篇小说，它更像三两个礼拜就码出来的网络快餐。

然而，我也相信，作为一个阅读过大量小说的人，余华还没有愚蠢到对《第七天》中这些显而易见的缺陷都一无所知的地步，也许，他只是认为，这些所谓的缺陷并不是缺陷，尤其当这部小说在不久的将来被译成西方语言之后。

《兄弟》在内地文坛受到的口诛笔伐，以及相应的在西方世界的意外成功，提供给了余华足够的经验，于是，到了《第七天》，他绝对已经在有意识地面对西方读者来写作。小说家已经明白，中文读者之所以每每苛责社会新闻和网络段子在小说中的滥用，是因为这些读者甚至比小说家更熟悉这些社会新闻和网络段子。他们在阅读《第七天》的时候，可以一眼看出此处在抄录某袭警事件，彼处是在照搬某死刑冤案，至于对食品安全、地产拆迁等等群体事件的牢

余华《第七天》：匆匆忙忙地代表着中国

《新京报》 张定浩

骚，这些中文读者比小说家知道的更多，更详尽，作为一个只知道利用社会新闻和段子写作的小家，面对这些中文读者，毫无优势可言；但假如面对的是一个西方读者，这些在中文读者那里早已视为陈腐旧闻的东西，会重新变得新鲜有趣，这些在中文读者那里司空见惯的现实事件，会重新披上超现实的魔幻外衣；在中国当下这样一个日常生活比文学想象更为狂野的现实境遇中，又有什么比转译社会新闻更能轻松地令西方读者瞠目结舌并惊作天人的呢？另一方面，至于语言的陈腐粗糙，对话的僵硬空洞，挑剔的母语读者或许在语感上不堪忍受，但经过翻译，反而可以得到遮掩甚至是改进，这一点，不唯《兄弟》，更有已获诺奖的莫言作品可以作为先例。

在所谓“世界文学”的图景中，如大卫·丹穆若什(David Damrosch)所指出的，一部作品会沿着“文学性”和“世界性”两个不同的坐标轴起伏不定，一部文学性的作品未必能成为世界性的，反之亦然，在作品从文学性坐标轴滑向世界性坐标轴的过程中，变异和误读几乎无处不在。“为了理解世界文学的运作方式，我们需要的不是艺术作品的本体论，而是现象学：一个文学作品在国外以不同于国内的方式展现自己。”

大卫·丹穆若什是哈佛大学比较文学系的名教授，他的观察，我以为相对公允和可信的：“直到今天，美国也鲜有外国当代文学的翻译，勿论广为发行，除非是相关的作品反映了美国关心的事物，并且吻合美国人心目中外文化的形象”，他进一步援引蒂姆·布勒南的说法，“有几位年轻的作家开始写作一种第三世界都市小说，这一文类的成规，使他们的作品读起来不幸好像是配方预先调制好



的。与其说它们不真实，不如说太关心接受语境，它们在图书馆里通常被放到同一个橱窗里展示，置身于各色杂交主题的作品之列，它们参与制造出美国人心目中的多元文化”。

在《兄弟》之后，余华写过一本名为《十个词汇里的中国》的非虚构作品，它既是一次国际旅行的产物，也从一开始就立志迈入国际橱窗。在这部作品中，余华向海外读者描述的中国形象，是由两部分构成的，一是他成为小说家之前的生活经验，二是他成为小说家之后搜集的社会新闻。除了描述之外，他议论的方式是这样的：“今日中国的社会生态可以说是光怪陆离，美好的和丑陋的、先进的和落后的、严肃的和放荡的，常常存在于同一个事物之中。山寨现象就是如此，既显示了社会的进步，也显示了社会的倒退。……作为中国社会片面发展的必然结果，山寨现象是一把双刃剑，在其积极意义的反面，是中国社会里消极意义的充分表达。可以说，今日中国的道德沦丧和是非混淆，在山寨现象里被淋漓尽致地表达了出来……”

如果抹去作者名字，没有人能够看出这一定是余华所写。当一个迈入中年的先锋小说家企图面对变化中的社会发言之际，他不知不觉地，选择的是一种根植于童年和少年记忆中的文字经验，一种以陈词滥调为己任的社论语言。

很大程度上，《十个词汇里的中国》可以视作《第七天》的先声，在这些虚构或非虚构的作品里，生活都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案例和事件。余华像收藏家一样搜集案例和事件，但他没有明白，这些案

例和事件其实只是大海表面的泡沫和漂浮物，它们的壮观、疯狂和奇异，是由宁静深沉的海洋作为底子的，一旦这些泡沫和漂浮物被单独打捞出来，放在堪供展览的瓶子里，虽可吸引观光客的注意，但假如他们就此谈论起大海，渔夫和水手是都会报之以轻笑的。

余华，以及很多和余华一样“鼠标点一点，尽知天下事”的中国小说家，大概也会嗤笑卡鲁门·卡波特式的偏执。作为一位已经写出《草叶集》和《蒂凡尼早餐》的名小说家，卡波特竟然把盛年最好的时光和精力，挥霍在对一起谋杀案的追索上。整整六年的时间，无数次和犯人之间的通信和面谈，几千页的案件调查笔记，最后成就了一部厚厚的《冷血》，这已经是一部虚构还是虚构，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小说家把新闻事件背后的复杂生活，把泡沫之下的整个大海，和盘托举了出来。没有人，罪犯也好受害者也好，只是新闻记者和公众以为的那个样子；甚至没有人，是他自以为的那个样子，甚至小说家自己也不是。通过《冷血》的漫长写作，卡波特最终所完成的，其实是对自己内心深渊的毁灭性认识，他如此谈及那个杀人犯，“我和派瑞就像是同一所房子里长大的孩子，有一天他从后门出去了，而我走了前门”。

而当余华说，他“写下中国的疼痛之时，也写下了自己的疼痛。因为中国的疼痛，也是我的疼痛”，我想他太过自信了，因为他以为自己面对的只是异邦人天真好奇的眼睛，就像那些呼啸于世界各地的“到此一游”者，匆匆忙忙地代表着中国。

坐观天下